

关于东方红高收益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风险揭示书变更的公告

基于保护投资者利益及销售业务实际开展需求，我司拟对《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东方红高收益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风险揭示书》（以下简称“风险揭示书”）进行变更。

本次变更不涉及东方红高收益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产品条款的变更，也不涉及《东方红高收益债集合资产管理合同》、《东方红高收益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协议》等法律文件的修订，仅是调整风险揭示书中的下列表述：

位置	原条款	现条款
二、了解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风险	本计划为混合类资产管理产品，风险等级为 R2 ，具有 中低风险 和收益的特征，适合风险识别、评估、承受能力评级为 C2、C3、C4、C5 的普通合格投资者以及专业投资者。	本计划为混合类资产管理产品，风险等级为 R3 ，具有 中等风险 和收益的特征，适合风险识别、评估、承受能力评级为 C3、C4、C5 的普通合格投资者以及专业投资者。
三、了解自身特点，选择参与适当的集合计划	请在完整阅读本风险揭示书后，全文抄录以下文字：本人已阅读风险揭示，愿意承担投资风险。 _____	（删除）

上述变更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生效。

感谢广大投资者一直以来给予的关注和支持！如有任何疑问，可登录我司网站（www.dfham.com）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808）咨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15 日